

# 大华乐橙产品销售管理规范

为维护大华乐橙系列产品在市场销售的规范性，以及各位合作伙伴的共同利益，大华乐橙将产品的市场价格管控列入日常事务，不定期组织并购买违规销售的乐橙系列产品，对遵守规定的橙商进行奖励，对违规销售的橙商进行处罚，具体如下：

## 1 销售限价

电销平台以及线下销售，不论含税价，还是去税价都不得低于以下最低标准：

产品名称	线上零售价	线下最低交价
TP1	299	不低于橙商采购价
TC1	169	
TC3	269	
TP1S	499	
TC4	329	
小乐	3999	
BM1-B	699	
BM1	599	
TF1	349	
TC5s	329	
WP2	159	
WD1	89	
G1	149	
WP3	149	
WR1	129	
7天云存储年卡	110	
30天云存储年卡	260	

涉及新品的增加，老品的切换，最新管控价格以橙商系统或渠道部发布的通知为准

乐橙赠送 SD 卡加价标准		
存储容量	合作伙伴	官方旗舰店
8G	20	30
16G	30	50
32G	70	100
64G	120	140
7天云存储卡	90	100
30天云存储卡	200	250

**特殊说明：**合作伙伴报名淘宝或天猫平台官方活动时，加价标准可下浮 5 元，若未成功参加平台官方活动私自降价则按低价进行处罚。旗舰店报聚划算等官方活动最低加价底线是与合作伙伴日常标准方案持平。

SD 卡加价标准，随市场情况，后续可能会调整

## 2 违规销售的情形以及处罚规定

### 2.1 线上违规销售定义

2.1.1 未进行店铺报备，擅自在电销平台进行大华乐橙产品的销售。

2.1.2 已进行店铺报备，但是电商平台的报价低于销售限价的规定。

2.1.3 已进行店铺报备，且电商平台的报价为标准价，但变相低价行为的：

2.1.3.1 店铺标着标准价格，但是标题、产品图片、详情页写着拍下立减，如 TP1 标价 299 元，设置拍下立减 10 元或满两件减 15 等；

2.1.3.2 在单品主图或页面放置低于或等于单品市场价格额度的满减优惠券信息。如 TP1 标价 299 元，店铺设置无门槛优惠券，或者满 200 减 10 元的优惠。

2.1.3.3 关于送 SD 卡等常规促销以厂家发布的准则为准。

2.1.3.4 其他形式低价的，将根据实际情况而定。

2.2 线下销售价格低于销售限价的规定，被举报后，查明情况属实的。（包括在日常销售中以任何方式任何行为低于最低成交价的价格进行传播，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微信、QQ、海报、宣传单页等途径低价传播）

2.3 重大节日需要申请淘宝官方活动的，提前一周向渠道业务部进行报备，审核通过方可执行，未经报备私自做活动的也属于违规销售。

### 2.4 处罚及奖励规定

**保证金处罚：**首次查实将扣除 50%保证金，并在全中国橙商范围内通报警告。第二次查实，扣除全部保证金，同时线上店铺违规将继续被投诉，停止对其乐橙产品的供货直至修改完毕并重新缴纳保证金。

**停货处罚：**对客户违规型号的同系列产品进行停货 3 个月处罚，并进行全国通报。（如 TP1 违规则停货乐橙民用安防系列产品，报警，小华，消防及乐橙母婴系列产品不受影响）

**返利处罚：**从返利中扣除违规方 10 倍销额差价（销额差价指的是被投诉客户相应违规产品的实际销售单价与按处罚标准核算的最低销售单价的价差\*购买数量），次月由内销扣除相应金额返利，该笔处罚金额奖励举报方。

2.4.1 线上电销平台的违规销售，相应店铺将被投诉，并通过购买，根据序列号查出一级货源进行保证金及停货处罚。

2.4.2 线下违规销售，根据序列号查出一级货源。执行以上 3 项处罚，且扣除的返利奖励给举报方。

2.4.3 非橙商店铺处罚方式：对非橙商且有低价销售或传播行为的线上店铺将不计一切代价进行投诉，并且购买对出货源头进行停货且保证金处罚。（可能为橙商员工的店铺，没有报备，没有信誉度的店铺，可能是其他不相干的卖家店铺，没有销量，低价或非低价从橙商处拿的货）。

### 3 违规销售的举报途径，有效证据描述及违规销售确定

3.1 **举报途径**：合作伙伴请将违规线索提交至对应的大华公司渠道业务员，渠道业务员整理确凿的有效证据后，[发邮件至 dh\\_fx@dahuatech.com](mailto:dh_fx@dahuatech.com) 或者联系渠道业务部市场秩序管理人员。

3.2 **有效证据**：

线上：交易截图（含交易价格、卖家会员名、订单编号）、快递单号、产品照片（含产品序列号）有效材料。

线下：交易凭证（收据、出库单、发票、合同，含产品名称、数量、价格、卖家公司等信息）、产品照片（含产品序列号）等有效材料。或低价报价单、聊天记录截图等有效材料。

3.3 **违规销售确定**：大华渠道业务部收到有效证据后，对证据的真实性进行核实，确认无误后，给出结论。

3.4 **恶意举报的**：提供虚假证据或者伪造低价证据的，经查实，大华渠道业务部将加倍处罚。

### 4 橙商店铺报备

橙商网店报备请联系当地渠道分销主管货邮件至负责该区域乐橙业务接口同事。

报备格式如下：

报备公司名称	价格监管联系人	联系电话	店铺旺旺号	店铺所属公司名称

此规范自发布之日起生效，最终解释权归大华股份渠道业务部。

发布日期：2017-3-8